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7
优先股代码:140006 优先股简称:牧原优1
债券代码:112849 债券简称:19 牧原 01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内乡县、西峡县、镇平县、淅阳县等地设立子公司、孙公司的公告》详见2020年3月1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桃城区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内乡县、西峡县、镇平县、淅阳县等地设立子公司、孙公司的公告》详见2020年3月1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淮安市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内乡县、西峡县、镇平县、淅阳县等地设立子公司、孙公司的公告》详见2020年3月1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海口市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内乡县、西峡县、镇平县、淅阳县等地设立子公司、孙公司的公告》详见2020年3月1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固镇县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内乡县、西峡县、镇平县、淅阳县等地设立子公司、孙公司的公告》详见2020年3月1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奈曼旗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内乡县、西峡县、镇平县、淅阳县等地设立子公司、孙公司的公告》详见2020年3月1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在铁岭县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内乡县、西峡县、镇平县、淅阳县等地设立子公司、孙公司的公告》详见2020年3月1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在通榆县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内乡县、西峡县、镇平县、淅阳县等地设立子公司、孙公司的公告》详见2020年3月1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六、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详见2020年3月1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嘉兴兴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投资协议暨设立合资公司并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详见2020年3月1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八、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南阳市牧原生猪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嘉兴兴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投资协议暨设立合资公司并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详见2020年3月1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3日

附件:
1.秦英林先生简历
秦英林先生,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农科专业,农学学士,1992年开始创业,拥有二十多年的生猪育种、种猪扩繁、商品猪饲养经验。

以及企业管理经验。曾任内乡县马山养猪场场长、内乡县牧原养殖有限公司和河南省内乡县牧原养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郑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内乡卧龙牧原养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现任牧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证集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西湖大学创投校友委员会成员,中国畜牧业协会畜业分会理事长、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秦英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83,158,515股,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持有牧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85%的股份(牧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355,104,181股),为董事钱瑛女士之配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且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

曹治年先生,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年加入内乡县马山养猪场,2000年加入公司,曾任内乡县牧原养殖有限公司和河南省内乡县牧原养殖有限公司出纳、财务主管、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内乡卧龙牧原养殖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董事、河南省龙头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阳市卧龙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河南西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河南省果然风情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牧原国际有限公司董事、牧原国际(美国维尔京群岛)有限公司董事、西安兴消防车辆制造有限公司董事、南阳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内乡县人大常委会委员。

曹治年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202,000股,为董事钱瑛女士之母之妹之子,为高级管理人员及钱瑛女士之配偶,曹治年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交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且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

褚阿女士,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云南农业大学动物营养和饲料科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营养总监;褚阿女士自辞去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后,未买卖公司股票。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现被聘任为公司副总监。

褚阿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306,102股,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褚阿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且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

李高明先生,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华中农业大学,本科学历;2011年加入公司,现任财务总监。

李高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6,618股,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高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且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

张玉龙先生,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河南财经政法大学,本科学历;2012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智能化管理总监。

张玉龙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0,529股,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玉龙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且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4
债券代码:112691 债券简称:18 爱康 01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2019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相关公告编号:2019-178),根据该议案,公司拟为苏州爱康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能源工程”)总融资不超过80,000万元人民币的贷款提供担保,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实业”)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近日,公司与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江西银行苏州分行”)续签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能源工程与江西银行苏州分行在2020年1月23日至2021年1月22日内签订的所有主合同项下各笔债权提供最高额1.5亿元人民币连带责任保证。若包含本次担保,公司累计对能源工程的担保余额78,000元,不超过《关于2020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审议的对能源工程的担保额度80,000元。

以上担保金额在公司履行审议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近日,公司与江西银行苏州分行续签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能源工程与江西银行苏州分行在2020年1月23日至2021年1月22日内签订的所有主合同项下各笔债权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主合同项下借款本金最高余额为1.5亿元,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保证担保的债权范围包括债权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及迟延履行金,以及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诉讼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等江西银行苏州分行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3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3月11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3月12日上午10:00在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9号兆驰创新产业园3号楼6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8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陈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签署过并经过公证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陈伟、全劲松、严志荣回避表决。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兆驰节能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驰节能”)引入的12名投资者(合称“投资者”)签署《深圳市兆驰节能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公司不参与本次增资,由12名投资者出资14,213.90万元对兆驰节能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兆驰节能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26,804.70万元增至人民币29,246.25万元,公司持有其80.19%的股权(最终以工商行政部门登记为准)。

序号	投资者名称	投资者性质	本次增资金额(万元)	认购股份数量(股)
1	曹义勇	原股东	29.10	5.00
2	邱瑞强	原股东	29.10	5.00
3	深圳市风能千禧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认缴出资投资者	4,110.38	706.25
4	深圳市风能未来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认缴出资投资者	2,566.62	441.00
5	深圳市意信元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认缴出资投资者	1,164.00	200.00
6	魏晓晖	新认缴出资投资者	3,788.82	651.00
7	顾少	新认缴出资投资者	1,047.60	180.00
8	李伟	新认缴出资投资者	582.00	100.00
9	郑彬	新认缴出资投资者	582.00	100.00
10	杨杰	新认缴出资投资者	116.40	20.00
11	肖强	新认缴出资投资者	98.94	17.00
12	范晓刚	新认缴出资投资者	98.94	17.00
	合计		14,213.90	2,442.25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9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1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兆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兆驰”)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事宜的通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开始日	质押股份数(股)	质押解除日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017年3月13日	125,000,000		125,000,000		50.7%
新疆兆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8年6月21日	8,760,000	2020年3月12日	8,760,0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35%
	2018年6月26日	50,000,000		50,000,000		2.03%
合计	--	183,760,000	--	183,760,000	--	--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新疆兆驰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83,760,000股质押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本次质押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6%,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45%。详情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期大股东或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新疆兆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	183,760,000	2020年3月11日	2021年3月10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45%	融资
合计	--	183,760,000	--	--	--	7.45%	--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疆兆驰持有本公司2,467,187,72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4.50%;其中,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数为596,76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18%,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4.19%。

四、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兆驰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

五、备查文件

1. 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 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3.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证明。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621 证券简称:美吉姆 公告编号:2020-013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张磊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磊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其辞职后无公司任何职务。

张磊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公司将依照法定程序尽快补选董事。

张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在担任公司董事会期间勤勉尽责,在此对张磊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002621 证券简称:美吉姆 公告编号:2020-012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股份达到1%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股东刘俊君及一致行动人刘伟、王琪、天津迈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1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刘俊君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刘伟先生、王琪女士、天津迈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来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股份达到1%的公告》,自2019年7月1日至2020年3月10日期间,刘俊君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刘伟先生、王琪女士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合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5,923,205股,增持股份比例达到1%。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刘俊君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后沙峪*****	刘伟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后沙峪*****	王琪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后沙峪*****	天津迈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重庆道以南,呼伦贝尔路以西经海中心4号楼3-701		
权益变动期间	2020年3月10日		
股票简称	美吉姆	股票代码	002621
变动类型	增持/ 减少/ 无	股票类型	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增持/ 减少/ 无	是否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增持(万股)	增持比例(%)
A股普通股	592.32	1.00	1.00
合计	592.32	1.00	1.00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种类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合计持有股份	2954.40	5.00	3546.72	6.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538.37	4.30	2974.967	5.03
有限售条件股份	416.03	0.70	571.75	0.97

注:若出现总数和各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是/ 否

根据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启东(天津)教育咨询有限公司(合称“甲方”)与魏晓晖、刘俊君、刘伟、王琪、王琪(合称“乙方”)签署的收购天津兆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之收购协议,收购天津兆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之补充协议约定,乙方将不低于交易价款(税后)总额的30%(“股权转让价款”)用于通过协议转让、大宗交易、二级市场等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票,并依照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甲方的要求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乙方增持该等股票数量或增持时点的市场波动,但增持股票数量不应超过乙方已全额增持增持时点至至股票停牌前已买入“美吉姆”可转债总额的18%,且乙方应支付的股票增持价款以乙方已增持可转债总额及可转债总额的18%已支付的金额为限,在满足前述约定时,乙方应当自收到交易价款之日起60个工作日内将剩余股票增持价款用于增持上市公司股票。

该承诺目前正在履行中。

是/ 否

5. 被质押限制减持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情况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 刘俊君 刘伟 王琪 天津迈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年3月13日